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ST FOO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百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88)

自願公告

出售於聯營公司之股權

此乃由百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之自願公告，旨在知會潛在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奇昕控股有限公司(「奇昕」)，以及深圳市碧桂園創新投資有限公司(「碧桂園創投」)參與投資的一個基金(「碧桂園創投基金一」)於廣州遇見小麵餐飲管理有限公司(「遇見小麵」)注資。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相同涵義。

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碧桂園創投基金一注資後，時隔不到三個月，碧桂園創投參與投資的另一個基金(「碧桂園創投基金二」)對遇見小麵進行另一次注資，而奇昕亦同意向碧桂園創投基金二出售其於遇見小麵之部分股權。目前，與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時相比，遇見小麵之估值已翻近三倍。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遇見小麵、奇昕、顧東生先生(「顧先生」)、高德福先生(「高先生」)、碧桂園創投基金一、遇見小麵其他現有股東及碧桂園創投基金二訂立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據此(其中包括)進行下列事項：

- (i) 奇昕同意出售且碧桂園創投基金二同意收購奇昕所持遇見小麵若干股權(「出售事項」)；及
- (ii) 碧桂園創投基金二及高先生各自同意認購遇見小麵若干股權。

根據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碧桂園創投基金二將就出售事項一筆過向奇昕之指定銀行賬戶支付代價(經扣除為奇昕代扣代繳之中國稅款(如有)後)。

代價

代價乃由奇昕與碧桂園創投基金二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已參考(其中包括)遇見小麵之交易前估值以及遇見小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

於本公告日期，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已完成。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項下交易完成後(「完成」)，本集團於遇見小麵之權益已由19.05%減少至約17.16%，而遇見小麵繼續作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入賬。

進行出售事項之原因及裨益

遇見小麵經營管理以重慶小麵為主打食品的川渝風味麵館連鎖店。近幾年來，遇見小麵在產品矩陣的打磨上堅持不斷創新，用豐富的產品以及高彈性的價格區間，滿足顧客全時段的消費場景。遇見小麵直營店和加盟店於疫情期間也保持快速發展。

來自注資之所得款項淨額將運用於遇見小麵之數字化發展、品牌建設、門店拓展及供應鏈升級。

董事認為，中國餐飲行業處於發展機遇期，奇昕可適當收回前期投資成本，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和尋找新的投資機會。同時注意到上文所述遇見小麵之估值上升，本公司同意向碧桂園創投基金二出售其於遇見小麵之部分股權，藉此變現其投資之可觀收益，有關款項擬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緊隨完成後，本集團仍然為第二大股東，於遇見小麵約17.16%股權中擁有權益，並將繼續憑藉其根據遇見小麵組織章程細則項下委任遇見小麵三名董事當中一名之權力，能夠對遇見小麵行使重大影響力。

董事認為，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所涉及全部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布交易。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日期，碧桂園創投基金二、遇見小麵及遇見小麵其他股東各自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股份轉讓及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有關本集團及其他訂約方之資料

本集團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連鎖餐廳。

奇昕為一間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遇見小麵

遇見小麵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為一間於二零一四年在廣州成立以重慶小麵為主打食品之川渝風味麵館旗艦連鎖店。於本公告日期，該公司由廣州市創韜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約49.04%權益(廣州市創韜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則由宋奇先生持有66.67%權益及蘇旭翔先生持有33.33%權益)、本集團持有17.16%權益、碧桂園創投基金一與碧桂園創投基金二合共持有9.06%權益、顧先生持有7.73%權益，以及其他股東各自持有3.01%至6.50%權益。

碧桂園創投基金二

碧桂園創投基金二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及碧桂園創投參與投資的一個基金。其主要以私募基金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活動。

承董事會命
百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令歡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趙令歡先生、王小龍先生及景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貴基先生、邢家維先生及羅維仁先生。

* 僅供識別